

## 长江润发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长江润发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1年12月2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董事会的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12月23日以书面报告、微信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郁霞秋女士主持，一致通过如下决议：

**一、以赞成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19年度和2020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中所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议案》**

公司董事会、管理层高度重视2019年度、2020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涉及事项，积极采取措施解决、消除保留意见所述事项的影响。经过多方努力，目前公司对华信制药的控制权已收回，并决定自2021年12月31日起，将华信制药重新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。

现公司董事会认为2019年度、2020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所述事项影响已消除，并编制了《关于2019年度和2020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中所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》，和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并就此出具了专项审核报告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《关于公司2019年度和2020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中所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》发表了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上的相关公告。

**二、以赞成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》**

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及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——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

露》的相关规定。更正后的财务数据及财务报表能够客观、准确、真实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，监事会对此发表了意见，和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并就此出具了专项审核报告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上的相关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江润发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12月30日